

证券代码：300305

证券简称：裕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3144

债券简称：裕兴转债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3月8日下午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建新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裕兴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3月8日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触发“裕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裕兴转债”距离债券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因素，以及对公司未来长期稳健发展的信心，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裕兴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的6个月内（即自2024年3月11日至2024年9月10日），若再次触发“裕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满6个月之后，若再次触发“裕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裕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裕兴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